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 苏威孚 B 公告编号：2009-022

## 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对外投资的概述

####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随着我国及全球汽车工业的发展，与汽车发动机配套的各类燃油分配管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市场前景广阔，然而国内的主要生产厂家由于受技术研发能力的限制不能满足汽车主机厂的同步开发的需要。公司为进一步扩宽业务领域，实现产品结构的多元化，利用自身的优势和客户资源，通过与国外同行合资合作的方式，进入燃油分配管产品领域，决定与德国“Schmitter Group AG”公司和上海伟释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无锡威孚施密特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从事汽车燃油分配管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七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27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出席董事 6 人（王伟良、陈学军、时兴元、Rudolf Maier、马惠兰、俞小莉），董事葛颂平先生因公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长王伟良先生行使表决权，董事高国元先生因公缺席会议授权委托副董事长陈学军先生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杜芳慈先生因公缺席会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俞小莉女士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报告”。

###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无锡市新区华山路 5 号，法定代表人：王伟良，注册资本 56,727.5995 万元人民币，从事内燃机燃油系统产品的制造和销售。

2、Schmitter Group AG 公司在德国注册，住所 Am Bahnhof 3,D-97289 Th ü engen，法定代表人：Alexander Lenert，从事汽车

零部件制造和销售。

3、上海伟释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住所上海嘉定区黄渡镇博园路 4800 号 A-5050，法定代表人周瑾，从事汽车科技服务、汽车及零部件研发。

###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该合资企业总投资 3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1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81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5%；Schmitter Group AG 公司出资 72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0%；上海伟释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27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5%；

无锡威孚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出资，Schmitter Group AG 公司和上海伟释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现汇出资。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精密汽车零部件、动力总成、零部件及发动机控制系统。

###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该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拓宽业务范围，适应我国汽车工业（特别是乘用车）加速发展的需要，汽车燃油分配管产品作为汽车发动机管理系统的关键零部件，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其空间广阔。该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带来投资回报。

3、经济分析：

项目计划：2014 年生产燃油分配管 348 万根，投资回收期 3 到 4 年（含筹建期）。

4、风险分析：

该投资行为可能存在未获工商行政部门批准的风险。

### 五、该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

### 六、备查文件

董事会第六届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九日